

全面介绍49所法律硕士院校重点学科优势法律硕士考试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49/2021_2022__E5_85_A8_E9_9D_A2_E4_BB_8B_E7_c80_549285.htm 中国政法大学：诉讼法学（国家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法制史（国家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民商法学、国际法学、刑法学、宪法与行政法、经济法学。北京大学：宪法与行政法、法学理论（国家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刑法学（国家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经济法学（国家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民商法学、国际法学、诉讼法学、法制史。中国人民大学：民商法学为全国重点学科（含知识产权）、宪法与行政法、法学理论、刑法学（国家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经济法学、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民商法学、国际法学、诉讼法学、法制史。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法学、民商法学、经济法学、主要研究方向有国际商法、公司法、投资法、合同法等，其中国际法学专业是国家重点专业学科，设法学博士点有国际经济法、世贸组织法（WTO法）、对外贸易法、国际投资法（比较公司法、三资企业法、房地产法）、国际贸易法（合同法、买卖法、侵权法）、证券法若干研究方向。清华大学：法学、宪法学、行政法学、刑法学、民商法学、诉讼法学、经济法学、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国际法学。中国人民公安大学：诉讼法学（包括刑事诉讼法学、刑事侦查学、行政诉讼法学、物证技术学）、法学理论（含比较法学、中国刑法学、犯罪学）。中央财经大学：经济法学、民商法学，法理学与经济法学设有金融法、税法、公司企业法和WTO法律规则四个研究方向，民商法学

硕士点设民法、商法、公司法、商事诉讼与商事仲裁等四个研究方向。南开大学：法学院于2004年5月成立，由原法学系、法学研究所和国际经济法研究所等单为组成。法学院现有法学理论与法律史、宪法与行政法、民商法、经济法、诉讼法、刑法、国际法、资源与环境保护法等八个教研室和法学研究所、国际经济法研究所等两个研究机构。南开大学于1994年按法学门类组建包括法学、政治学、社会学等学科在内的法政学院，并于1998年开始实体化运作。为了推动各学科的发展，南开大学于2004年5月决定按法学一级学科成立法学院。复旦大学法学院，复旦大学法学院现有七个学科组（法理学、宪法与行政法学、法律史学、民商法学、国际法学、诉讼法学和刑法学）和七个学术研究中心（民商法研究中心、国际法研究中心、法治研究中心、中国法律文化研究中心、司法研究中心、比较法与普通法研究中心、日本与东亚国家研究中心）。现有国际法学可授予博士学位；法理学、法律史、宪法与行政法学、民商法学、刑法学、诉讼法学、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和国际法学等8个法学二级学科可授予硕士学位，每年招收150名法学一级学科可授予法律硕士专业（简称J.M.）学位。华东政法学院：是新中国创办的第一批高等政法院校。原系司法部部属高等院校，现为司法部与上海市共建、以上海市管理为主的高等院校。设有1个法学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国际法学、法律史、刑法学、经济法学4个博士点，法学理论、法律史、宪法学与行政法学、刑法学、民商法学、诉讼法学、经济法学、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国际法学9个法学硕士点和1个法律专业硕士点。上海交通大学：法学院现设有宪法与行政法研究所、民商法研究所、环境资

源法研究所、国际法研究所、诉讼法与司法制度研究所、法律基础课研究中心、人权法研究中心、知识产权法研究中心等学术机构。法学院现有七个硕士点，其中一个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点，六个法学硕士点（法理学、宪法与行政法学、民商法学、诉讼法学、环境法学、国际法学）。2003年法学院已获批准设立的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点，面向全国招收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2005年开始招收在职法律硕士研究生。

上海财经大学：法学院渊源于1980年创设于世界经济系的国际贸易与经济法教研室。1981年1月，院系结构调整，原世界经济系国际贸易与经济法教研室从事法学教学与科研工作的教师全部调整至经济学系，1987年，在经济学系开始设立经济法专业。1991年12月，以经济法教研室的教师和经济法专业的学生为基础，设立经济法法学系，下设经济法专业和国际经济法专业。1998年12月，法学院正式成立。现设有经济法、宪法与行政法学、国际法学等三个法学硕士点。2006年法学院已获批准设立的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点。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